

新竹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 「國民中小學學務、輔導主任暨生教、輔導組長傳承研討會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藉研習講座及實務經驗分享瞭解法定通報及校安通報的正確觀念，增進各校承辦人對通報系統的瞭解。
- (二) 藉本市學校間互相交流，增進各校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的知能與視野。
- (三) 推動「友善校園」檢討及策進研討會，交流各校經驗，檢核執行成效，研議各校執行期間問題之解決策略，並構思未來策進方向。
- (四) 集思廣益相互激盪並提供學校多元的資訊及規劃思考空間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1 年 8 月 11 日(星期四)8：30-16：30

五、活動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、四樓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市所屬各校學務、輔導主任及生教、輔導組長或相關業務承辦人。

七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為準備資料，請於 8 月 10 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。

八、課程規劃：如附件一

九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透過專題講座，讓學務人員能把握法定通報的觀念及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的流程，能保護學童的安全，並能隨時追蹤學童的後續發展情況。
- (二) 透過對話分享，期使與會人員能對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有「心」的認知，而有「新」的作為，以利「友善校園」的執行與推廣。
- (三) 藉此活動與會人員能返校宣導、落實，以利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

導工作之推廣。

- (四) 藉由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及策進研討會的」進行，以加強各校整合學輔工作，建立各校溝通平台，以達到教務、學務、輔導三者間有效之運用。

十、活動經費：如概算表，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十一、其它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研習者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（報到、綜合座談不核時數）
- (三) 獎勵：辦理本案有功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

新竹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-
「國民中小學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暨生教、輔導組長傳承會議」課程表

◎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、四樓

◎辦理時間：111 年 8 月 11 日(四)8：30-16：30

◎研習規劃：共 6 小時

| 日期 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主講(持)人 | 備註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11/08/11 (星期四) | 8：30-8：50 | 報到 | 北門國小團隊 | 教研 中心 3樓 | |
| | 8：50-9：00 | 開幕 | 教育處 北門國小校長 | | |
| | 9：00-9：30 | 111 學年度本市學輔業務重點 | 教育處學管科& 輔諮中心 | | |
| | 9:30-10:00 | 陪孩子走一段路~ 少事法新制暨少輔會業務說明 | 警察局(少輔會) | | |
| | 10：00-10：10 | 休息~充電一下 | 北門國小團隊 | | |
| | 10:10-11:10 | 兒少個案之 辨識、通報、輔導到網絡運用 | 社會處 | | |
| | 11：10-12：00 | 如何透過學輔協力分工改善學生 偏差行為—以校園霸凌事件為例 | 園區實中 雙語部團隊 | | |
| | 12：00-13：00 | 午餐 | 北門國小團隊 | | |
| | | 場地 | 學務人員/三樓演講廳 | | 輔導人員/四樓會議廳 |
| | 13：00-14：30 | 法律吧-教育愛與法律界線 許民憲律師 | 從個案談親職教育專業輔導的 協助與轉介 郭凡琦心理師 | | |
| 14：30-16：00 | 法律吧-教育愛與法律界線 Q&A 時間 許民憲律師 | 做到、做好、做的快樂的 輔導作為分享 蔡秋滿主任 | | | |
| 16：00-16：30 | 綜合座談 | 綜合座談 | | | |